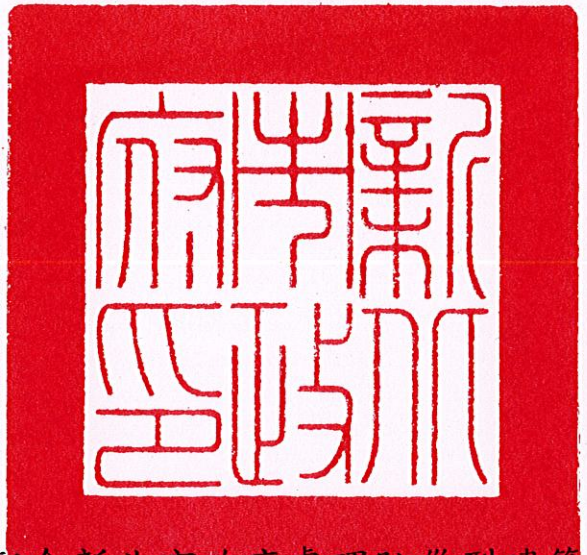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111397752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核定「擬定汐止都市計畫（配合新北市政府處理防災型建築加速改善要點）（部分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二種住宅區（特1））（新峰段215地號等2筆土地）細部計畫」案，自111年8月5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。

公告事項：計畫內容詳見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及本市汐止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；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，點選「最新消息」之「都市計畫公告」項目，點選本計畫案名）。

市長 侯友宜